

##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承辦人：白玉婷  
電話：08-7320415#3644  
傳真：08-7337061  
電子信箱：a002029@oa.pthg.gov.tw

受文者：屏東縣立新園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3月1日

發文字號：屏府教終字第112069327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4421502\_11206932700\_1\_4421502\_11206932700\_2.pdf)

主旨：檢送本縣公正國中辦理111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國民教育輔導團藝術領域輔導小組「藝起玩兒童劇」兒童劇場實務實施計畫（子計畫三），請各校踴躍參加，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本縣公正國中112年2月20日屏公中教字第1120000788號函辦理。

二、本次研習說明如下：

（一）參加對象：

- 1、屏東縣國教輔導團藝術領域召集人及輔導員。
- 2、屏東縣各國中小藝術領域召集人及授課教師。
- 3、對表演藝術肢體律動及教學設計暨評量有興趣之教師。

（二）研習日期：112年3月11日（六）至112年3月12日（日）。

（三）報名方式：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不接受現場報名。

(四)研習地點：本縣公正國中（屏東縣屏東市公興路11號）。

(五)研習時數：12小時。

(六)參加人數：45人。（報名額滿為止）

三、本次研習准予參加人員公（差）假登記，並得於研習結束二年內覈實補休，惟課務自理。

正本：各高國中、各國小

副本：本府教育處督學室、本府教育處終身教育科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裝

訂

線

